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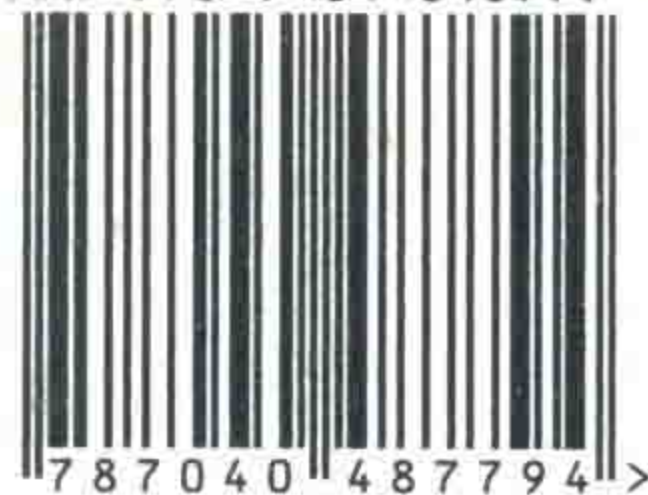
Lessons of
Three Word Primer
Translations

三字经 英译课堂

赵彦春 林玉娟 刘昊博 著

高等教育出版社

ISBN 978-7-04-048779-4



9 787040 487794 >

定价 86.00 元

赵彦春国学经典英译课堂系列

《三字经》英译课堂

Lessons of *Three Word Primer* Translations

赵彦春 林玉娟 刘昊博 著

高等教育出版社·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三字经》英译课堂 / 赵彦春, 林玉娟, 刘昊博著
— 北京: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18.6
(赵彦春国学经典英译课堂系列)
ISBN 978-7-04-048779-4

I. ①三… II. ①赵… ②林… ③刘… III. ①《三字经》-英语-翻译 IV. ①H194.1 ②H315.9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7)第261335号

SANZIJIING YINGYI KETANG

策划编辑 徐莉萍 洪世英
责任编辑 洪世英
封面设计 王凌波
版式设计 王凌波
责任校对 陈 杨
责任印制 田 甜

出版发行 高等教育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4号
邮政编码 100120
购书热线 010-58581118
咨询电话 400-810-0598
网 址 <http://www.hep.edu.cn>
<http://www.hep.com.cn>
网上订购 <http://www.hepmall.com.cn>
<http://www.hepmall.com>
<http://www.hepmall.cn>
印 刷 北京信彩瑞禾印刷厂
开 本 787mm × 1092mm 1/16
印 张 30.5
字 数 400千字
版 次 2018年6月第1版
印 次 2018年6月第1次印刷
定 价 86.00元

本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等质量问题,
请到所购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物 料 号 48779-00

内容简介

《三字经》英译，为译事之至难，被评论家视为“天使不敢涉足的地方”。因此，译者突破禁区的描述以及多译本的对比分析将会全面揭示翻译的本质、机制、规律和技巧。本课程基于赵彦春的《英韵〈三字经〉》中的译文和翻译的心路历程选取了两个英译本进行平行文本分析。这三个译本各自具有凸显的语篇特征：一为翟理斯的阐释性的散体译本；二为赵彦春的三词格偶韵体译本；三为王宝童的诗行词数不定的韵体译本。三个译本的系统分析，展示了同一原文在译语表征方式上的差异，以此透视翻译的本体以及翻译过程中所涉及的种种因素，尤其是成败得失可能给予的学理启迪。

本课程设定了形式和内容的评价指标：形式上设定译文与原文可类比的关系，即“三字”是否体现或者如何体现以及译文是否是韵体这两个指标；内容上设定语法、语义、语用、语篇、诗学以及修辞诸层次是否准确和得体等指标。

译本分析表明：散体译本不顾形式之美，其释义也未必就能圆满；为押韵而错乱织综或丧失要旨则译犹不译；保守原作的形意张力和意义潜势、与原作等值且自主、自足的译作才是理想的文本。《三字经》被誉为国学中的“袖里通鉴纲目”。如果译文因其悖谬而遮蔽中华文化的魅力，乃至误导西方读者，乃译者之罪。因此，为达成译文的理想状态或者梁启超所说的“圆满调和”之境，译者除掌握翻译学的本体知识之外，还须具备贯通中西古今的文化史知识，尤其需要哲学、逻辑和语言学方面的素养。

本课程对《三字经》平行译本的分析揭示了以诗译诗、再铸经典的运作机制，可以给客观的译文评析提供案例；同时探讨诸多翻译学的棘手话题：译文形神兼备为何可能？翻译中不易与易的辩证关系如何？在保留文化信息上如何解决音译和理据丧失的矛盾？翻译在构词、句法、语义、语用、文体诸方面有何体现？译者应该具备怎样的素养？语言学、哲学、逻辑、文学等知识在翻译中起什么作用？凡此种种，本课程皆予以详尽深入的解答。

序

翻译能否做到形神兼备？丢掉了形或失去了神，还可以称作合格的翻译吗？《三字经》英译的案例分析将给翻译这一最为复杂的心智活动带来有益的启发。我们为何要译《三字经》呢？为何以之为样例进行分析呢？因为它具有突出的特征：一、它是每行三字；二、它是韵体；三、它是经典。

自马礼逊（Robert Morrison, 1782—1834）英译《三字经》以来，英译本已是林林总总。但一个简单的事实是不可否认的：不管有多少译本，也不管译文如何，如果不能满足《三字经》这三大特征中的任何一项，那便是失败的。具体说来，它不仅要具备原作三字、韵体的形式特征，而且还要再现原作所表现的内容及其文辞风格和文化内涵。否则，它便不能称作自主、自足、与原作这一经典相等值的译作。

西人传播中华文化的热情和毅力，自不可轻慢。然而，其不足之处也不可不察，尤其是经典、国粹之译。西人译本颇受尊崇，多被国人奉为圭臬。其译笔到底如何？我们不妨聚焦马礼逊、裨治文（Elijah Coleman Bridgeman, 1801—1861）、翟理斯（Herbert Allen Giles, 1845—1935）这几位早期译家对《三字经》第一节的英译，管中窥豹，可见一斑。

人之初，
性本善。
性相近，
习相远。

In the beginning of man, his nature is good. The operation of nature is
immediate, of custom, remote. (马礼逊)

Men at their birth, are by nature radically good; In this all approximate,
but in practice widely diverge. (裨治文)

Men at their birth are naturally good. Their natures are much the same,
their habits become widely different. (翟理斯)

显然，这三家英译皆不是理想的英文《三字经》——不是三字的整饬，不是相偕的韵美，不是经典的超拔，只是对经文的语义解释，而即便是语义解释也不够圆满：行文拖沓冗长，语义多有偏差，而更为突出的问题是，文字释义貌合神离，拘泥于字面而失其要旨。西人之译，与经典《三字经》相去甚远！

当然，西方译家并非一无是处，有些译文满足了释义上的要求。比如，在“人之初，性本善”的解释上，马礼逊和翟理斯算是达旨的，而且其手法也颇为灵活。他们虽不死译其“本”，“本”已蕴含于字里行间。然而，翻译毕竟不只是释义，理想的译文应是译者依据原文信息和行文特点在译文中进行相应的再编码，而在此过程中，译者须尽力保全原文的形意张力和意义潜势。所谓形意张力，就是形式与意义相互之间的牵引力，形式承载意义，意义烘托形式；所谓意义潜势，就是文本是一个由语言手段来显明或实现的语义网络，就文学文本而言，这一网络所承载的意义往往具有丰富的内涵和多解性。

如前例所示，即便以释义标准评判，西方译家也多有舛误。以下是我们根据《三字经》的首节译文的三个版本权作误差分析。

裨治文望文生义，似乎如实地译出了“性本善”中的“本”字，但

是语义上却不准确。“本”乃是“本来”之“本”，而他却将这“本”字误作“根本”之“本”（radically: [L. radix 〈gen. radicis〉 ROOT]），也就是说，原文中的“本善”义为“本来是善良的”，译文却是“从根本上说是善良的”。原文是历时性的——本善而今不善；译文是共时的——善却并非完善。简言之，裨治文译文没能反映孟子性善论的哲学意涵。在“性相近，习相远”上，三家无不悖谬。马礼逊译文虽然力求工整，但是其效果并不理想：语义晦暗，指称不明，简直不知所云，即便对照原文也找不到两个文本之间的关联。谁能想象“The operation of nature is immediate, of custom, remote”是什么？“nature”和“custom”为“operation”的作用对象，但动作的执行者是谁？如果“nature”和“custom”是“operation”的实施者，这又表达什么意思呢？再看两个形容词“immediate”和“remote”，读者不难发现“immediate”和“remote”是对应“远”“近”的，然而这与原文中的“远”“近”大概不是一回事。原文中“相近”与“相远”相呼应，是指人性变异的动态趋势而非静态的“近”与“远”。“性”即孟子所谓的“性善”，它是“我固有之”的“良知”“良能”，而这不可能是“operation”的对象，进而言之，“operation”也不能用“immediate”来修饰。“习”是导致人性变异的根本动因，不是或不完全是表示风俗习惯的“custom”。翟理斯也曲解了“近”，他似乎想贴近原文而在“the same”上附加一个“much”，反致败笔，“much the same”反倒预设“不一样”了。而且，他把“习”理解为“habits”，即“习惯”，也游离了原文之旨。仅就“习”字而言，三家有三种不同的理解：马礼逊把“习”阐释为“习俗”（custom），裨治文理解为“实践”（practice），翟理斯则是“习惯”（habit）。毋庸置疑，“习俗”“实践”“习惯”是三个完全不同的概念。同一个“习”字却有三种不同的解释，其可靠性值得质疑。从逻辑上说，其中至少有两种译法有误或者不妥，也有可能全部为错。反观裨治文的“practice”，它与经文中的“习”在语义上最靠近，但是组合起来的“in practice”为状语成分，与原文两相对照便发现了主位述位的扭曲，所以不足以传达原文之旨。从叙事

角度上看，三家各不相同，但皆不够理想，都偏离了原文主旨。这节诗的主题是人性，而马礼逊、裨治文在翻译第二句时便切换了话题。马礼逊译文的主题为“the operation of nature”而不是原文所叙述的“nature”。马礼逊不仅违背了同一律，即“nature”和“the operation of nature”是不同的话题，还衍生出另一个话题，即“the operation of custom”。裨治文译文将主题切换到“所有人”，即“all”，但是前面的状语“in this”指代不明，与后面的“in practice”在语义上或语篇上自然也无法形成对称结构——原文的“性相近，习相远”为对称结构，译文的“in this...in practice”看似对称的并列结构，语义上却不对称，实是拗口。翟理斯虽然在主题上没有含混，但其译文也不理想。原诗中的“人”不指个人，也不指特定的人群，而是全称意义的物种概念，所以翟理斯将“人”译成复数的“men”在此语境中并不妥当。无疑，作为物种的人是一个个体的集合，“man”可以以其复数形式表达全称概念，但是作为“本性”的“nature”却不是个体的集合，其本身就是抽象的上位概念，所以不可能用复数形式表达全称概念。有鉴于此，“men”与“natures”连用并不契合。试想“人”既然是全称概念，又如何会有多种本性（natures）呢？

综上分析，西方译家纵有母语之长，但其对原文的理解却不透彻，相应的表达也就不尽如人意，乃至不堪卒读，加之其对翻译本体的认识不够精到，所以表意上不够充分，总的来说，也只是对原文表达了一些“浅显的看法”（Firth 1957:197）。由于这些译家对语言表征性和翻译本质缺少辩证的认识，其译作充其量也只是半成品，而一个最重要的指标即文学不可或缺的形式在其译文中全然丧失。国之经典，黯然失色！也许有些人并不服气，比如文化派学者，尤其是解构主义者。在他们（如Lefevere & Bassnett 1998:1）看来，翻译本来就不存在忠实、对等或者规范、标准，而即便原著、作者这些在常人看来是无可置疑的东西也被他们剥夺了存在的理由。更有甚者，他们公然叛逆，肆意张扬改写、操控、施暴，其结果便是劣译有了存在的借口，而误译也有了价值。另外，也会有人以意义不确定的观点来维护自己的不足：诗无达诂，译无定法；变文之数无方。是

的，这是语言在“万物皆流”上的体现，但是这并不是语言的全部。归根结底，语言是表义的手段，因此也必定有其静态的一面，这便是语言在“飞矢不动”上的表现。当语言用于交际时，其意义是可以推导的。简言之，语言既是动态的也是静态的，它处于动与静的张力之间；对语言的片面理解，势必造成翻译认识论的扭曲。

毋庸置疑，翻译是极其复杂的。它被I.A.理查德认为是“宇宙进化史上最为复杂的事件”（Wilss 2001:111），也正因如此，翻译上的许多命题都很难取得一致的意见。文化派如此认定翻译，语义不确定论者如此看待翻译，这都从某一方面说明了文字的神奇、翻译的诡谲！但是，不管怎样，凡此种种都不构成译者为其劣译开脱的借口。如果说劣译或误译的《三字经》也有价值，那么其价值不在英译《三字经》本身。下面是《三字经》的部分译文，且不说诗体形式的欠缺，语义上也完全背离了《三字经》。但是，它又是颇为连贯的语篇。这一案例很能说明“译之为易”或者“译之为异”的诡辩性。此译在网上传播已久，现特原样不动引用（标点、大小写均不做改动），旨在通过此例的分析来说明翻译或者译作是有忠实与非忠实之分的，译者是可以应用忠实原则的，而这一原则也是可以论证的。

人之初：At the beginning of life

性本善：Sex is good

性相近：Basically, all the sexes are same

习相远：But it depends on how the way you do it

苟不教：If you do not practise all the time

性乃迁：Sex will leave you

教之道：The way of learning it

贵以专：is very important to make love with only one person

昔孟母：Once a great mother, Mrs Meng

择邻处：chose her neighbour to avoid bad sex influence

子不学: If you don't study hard

断机杼: your Dick will become useless

窦燕山: Dou, the Famous

有义方: owned a very effective exciting medicine

教五子: All his five sons took it

名俱扬: and their sexual ability were well-known

养不教: If your children don't know how to do it

父之过: It is all your fault

教不严: If they had lots of problems with it

师之惰: their teacher must be too lazy to tell them details on sex

子不学: You may refuse to study this

非所宜: but that is a real mistake

幼不学: If you don't learn it in childhood

老何为: you will lose your ability when aged

玉不琢: If you don't exercise your dick

不成器: it won't become hard and strong

人不学: If you don't learn sex

不知义: You can by no means enjoy its sweetness

读罢译文，你会觉得这种恶搞的文字很好笑吧？译文除了一些语法问题，你还真难说它错在哪里。翻译既能如此，那么翻译还有原则吗？还有标准吗？难道真的应了西方文化派论者无本质、无原则、无标准的弑父吃语？

赵译以三个单词建行，以aabb韵式英译的《三字经》，自然不是这番模样——这是最大程度再现原文信息同时又兼顾形美的尝试。文化派论者可能会说：凭什么说你的译文就忠于原文，就能保守形意张力和意义潜势，我偏不买账！这便把翻译和翻译批评逼向了死角。可是我们依然说，翻译绝不是任意妄为的，对它的评判亦不乏客观的标准。

此处即以此段译文的分析为例来维护翻译的严肃性。如前所言，此段译文严重偏离了《三字经》主题，在“性”这一切入点上从基本义项的“人性”（nature）转向了“性爱”（sex）。尽管如此，此译，总的来说，竟然还语义连贯，叙事完整。译者之所以能够偷梁换柱，归根结底在于词的多义性和翻译的可引申性。

“性”字有多个义项或多种含义，比如本性、性格、性命（生命）、性能、个性、属性、性质、性交、性欲、性爱、性感，不一而足。辨义为翻译之本。对文本语义的正确理解虽然不构成翻译本身，却是翻译中一个最基本、最重要的环节。那么，如何翻译《三字经》开篇就提到的“性”呢？一要看语义，二要看语篇，三要看语境。孤立地看，把“性”译成“nature”“sex”“attribute”“personality”“property”都不算错，但是如果我们完整地理解《三字经》文本，再参照成书时的历史语境，就可以断定译成“sex”是错误的。

我们且看看汉语的“性”。“性”，由“心”和“生”构成，可以理解为与生俱来的心性，即本性，它与由“人”和“为”构成的“伪”（相当于英语的artifice）相对举。《说文解字》说：“性，人之阳气性善者也。从心生声。息正切。”《说文解字》上的“性”是上位意义，即人性。子曰：食色性也。此处，“性”依然是人性，“色”是性的下位概念。语言的神奇之处在于它的隐喻机制和换喻机制，即以A代B，这也为语言应用中的偷换概念打开了方便之门。以本性之性转喻好色之性，而有性交、性欲、性爱、性感等义项。此段翻译锁定一个下位义项而译为“sex”，又根据文内的语境引申出“dick”“make love”“bad sex influence”等等，再加上其他词义的曲解便构成了一个几乎完整的语篇。

这段文字是曲解“性本善”之“性”而又引申、增词的结果。在翻译中，根据语境信息适当引申是合理的，增词、减词或变通也是不可避免的，但是一个严谨的译者应该根据语境变量选择最为恰当之义项，传达原文所传达之语义，不轻易超越原文的文字表征而随意调变，即如无必要，绝不调变。这是纽马克“直译尽其所能，意译按其所需”（as literal as is

possible, as free as is necessary) 的真正含义。

尽管诗无达诂，译无定法，但是意义却是可以根据语境信息来推导的。比如“性相近，习相远”应该是接续“性本善”的主题，是说人性本是善的，只是由于后天环境的差别而发生了变异，而《三字经》的整体篇章是讲儒家理念，即仁义道德与修齐治平之类，便排除了“性爱”之类的解释。以上论证充分说明：翻译有对错之分，有优劣之别。

基于其对《三字经》文体特征和文化内涵的体悟和多年来对翻译本质的探索，赵译试图以最严格的手法英译《三字经》——重新编码，再铸经典。英汉这两种语言属于不同的表征体系，差别巨大，处处有陷阱，无处不蔽障。一个明显的差别是，英语没有“字”这样的语言单位，但是就《三字经》而言，“三字”又是不可或缺的凸显特征。如果像上文提到的西方译家的译文，那便无论如何都不是《三字经》，充其量只是对《三字经》的语义解释。此类解释即便能够通其情，达其理，也使《三字经》失去了原典的价值。即便有的译家把《三字经》译成整饬的韵文，如果没有“三字”的凸现，那么也必不是《三字经》。既然如此，那么该如何解决译语中没有“字”这一语言单位而译文中又必须表现“三字”的矛盾呢？赵译求诸化矛盾为不矛盾的可拓逻辑（赵彦春 2007:94-103），以类比（analogy）的方式找到“相似”点，即以英语的三个单词类比汉语的三个字。这样，就出现了在形式上对应《三字经》的“*Three Word Primer*”。《三字经》每四行构成一小节，而在这译文中，便是每节12个单词对应原典的每节12个字。就韵式而言，赵译以aabb的偶韵类比原文的aaba韵式。《三字经》的韵式属于中国诗歌中的常见韵式，即所谓的“一三五不论，二四六分明”，不过很多情况下，一二行也押韵。中国的传统韵式体现于《三字经》，有时是aaba，有时是aabb，有时是abab，有时是abcb。严格说来，其中的abab与西方诗歌中的abab只是巧合，即它不同于西方诗歌中的交替韵。由于《三字经》是三字式，即便不押韵也显得整齐。英语则不同，其单词不同于汉字：汉字整齐划一，而单词则长短不齐。比如，英语冠词“a”是一个字母组成的单词，而有的单词却很长，

比如“pneumonoultramicroscopicsilicovolcanoconiosis”（肺尘病）多达45个字母，而“色氨酸合成酶a蛋白质”的英文名字简直不可想象，竟然多达1913个字母，都要写满半页纸了。由此可见，汉语以字为单位组合成三字一行是绝对的整齐，而以英语单词为单位组词成句便难免参差。即便可以通过措辞来控制诗行的长度，译文也很难达到汉语诗行整齐划一的效果。有鉴于此，赵译决定采用偶韵，以韵脚的稠密来弥补诗行不齐之弊。译文每行三个单词，每两行押韵，这便构成了赵译“一以贯之”的定制，正式命名为“三词格偶韵体”。

英译《三字经》一向被视为畏途，有评论家认为这是天使不敢涉足的地方，何况是三词格偶韵体的英译。不过，比天使胆大者也不乏其人。本课程呈上的便是赵译严格对应原文的三词格偶韵体。以形式论，当是真正的英文《三字经》。当然，形式美并不等于译文美，反之亦然。形神兼备，保守形意张力和意义潜势才是赵译力求达到的效果。不敢说赵译《三字经》是完美之作，但措辞、韵式、调变的功夫全在此译。

的确，将《三字经》的三字式转入英语的三词式，并且要在六个单词之内构成韵脚而不伤其义，这几乎就是不可能之事。也许，翻译真正具有魔力的地方，真正能给人至高享受的地方，就是将不可能变为可能，将可能变为现实。无疑，以韵体英译《三字经》，险象环生。最大的危险便是因韵害义。即便普通的译诗也多有因韵害义之弊。吕叔湘（1980:9）说：“以诗体译诗之弊，约有三端。一曰趁韵……”一般的译诗尚且如此，更何况是这简约至极的英译《三字经》呢？更何况这是三词格偶韵体的英译呢？赵译最反对的就是因韵害义了——如果为了押韵而错乱织综，或扭曲语义，或丧失要旨，则译犹不译；如果因译文悖谬而遮蔽中华文化的魅力，乃至误导西方读者，则罪莫大焉。当然，翻译就意味着变通——“译即易”。所以，因表征手段调整而增词、减词或适度引申属于译之为易的常态；因译语之宜以可拓逻辑的类比方式进行脱胎换骨的转世（transmigration）属于译之为易的升华。不管如何，译文都以趋同原文为旨归，力争在形式、内容、含义诸方面逼近原文。当然，如前所言，形式是类比的，并不是两种

语言的必然对应。其实，翻译实质上就是类比的艺术，没有类比便没有翻译（赵彦春 2007:84）。基于此，赵彦春提出了一个翻译的总体要求：除满足三词格偶韵体的基本要求之外，还要使译作具备价值上相当于原作的原典性，而且还要使其获得独立的文学品格：映照原文，文本自足，且文辞洗练，节奏分明，意境悠远（赵彦春 2014:22）。

本课程将详述和解析《三字经》的三个具有代表性的英译本，考察在其表征方式上的差异，总结各自在经典翻译上的成败得失；更重要的是，以此透视翻译的本质、翻译的原理、翻译的技巧及翻译过程中所涉及的种种因素，尤其是成败得失可能给予我们的学理启迪。

目 录

1	人之初	001
2	苟不教	008
3	昔孟母	014
4	窦燕山	020
5	养不教	026
6	子不学	032
7	玉不琢	037
8	为人子	042
9	香九龄	048
10	融四岁	052
11	首孝悌	056
12	一而十	060
13	三才者	064
14	三纲者	068
15	曰春夏	073
16	曰南北	077
17	曰水火	081
18	十干者	085
19	曰黄道	089
20	赤道下	092
21	寒燠均	095
22	曰江河	098
23	曰岱华	101
24	曰士农	104
25	曰仁义	106
26	地所生	110
27	有虫鱼	114
28	稻粱菽	117

29	马牛羊	122
30	曰喜怒	126
31	青赤黄	130
32	酸苦甘	133
33	膾焦香	136
34	匏土革	139
35	曰平上	143
36	高曾祖	146
37	自子孙	150
38	父子恩	154
39	长幼序	158
40	此十义	163
41	斩齐衰	166
42	有古文	169
43	若广学	172
44	礼乐射	175
45	惟书学	177
46	凡训蒙	180
47	为学者	184
48	论语者	188
49	孟子者	192
50	作中庸	196
51	作大学	201
52	孝经通	205
53	诗书易	209
54	有连山	213
55	有典谟	217
56	我周公	221

II

目 录